



10680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上市代號：2363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96-877號信箱  
 服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107年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

※服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215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股東 台啓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國內郵簡 許可證郵簡字第0134號

107 2363

107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7年6月8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180號(矽統科技大樓)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7年6月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 承認(2) 反對(3) 棄權

2. 承認民國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案。  
 (1) 承認(2) 反對(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〇三五四七三三〇。

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  
 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  
 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址		

委託書用紙填寫須知請詳背面說明

※注意事項※

- 紀念品名稱：防曬袖套或歷年股東會紀念品或等值商品，本公司不收取紀念品保證金。
- 貴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請於徵求期間內持開會通知書第一聯，於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至徵求場所洽辦(限徵求股數1,000股(含)以上)。
  - 徵求期間：107年05月08日起至107年05月28日止(例假日除外)。
  - 徵求人彙總名單及徵求事務地點詳如背面附表。
- 貴股東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開會當天持開會通知書第一聯洽領。(紀念品發放至會議結束為止，會後恕不發放亦不郵寄。)
- 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請於下述期間持開會通知書第一聯暨電子投票「議事表決情形」及身分證文件影本至下列地點領取。
  - 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領取紀念品日期：107年06月11日起至107年06月13日止。
  - 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領取紀念品發放期間：上午10時起至中午12時止。
  - 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領取紀念品地點：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180號。

矽統科技(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內部代號：2363

戶名	戶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電話	股東印鑑
電子信箱	
經辦核印	
啓用日期	

※貴股東如為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敬啓

# 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〇七年六月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假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180號(矽統科技大樓)召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同開會地點，其議題包括：
- (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民國一〇六年度決算報告。3.報告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情形。4.報告本公司一〇五年九月減資案之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5.報告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 (二)承認事項：1.承認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承認民國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案。
- (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四)臨時動議。
- 二、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7年4月10日起至107年6月8日止停止股票過戶，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通知及委託書各一份。
- 三、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則請填具委託書暨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 四、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常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五、若有徵求人資料，本公司將於107年5月8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揭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7年5月9日至107年6月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八、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敬啟

##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7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7年6月8日

## 委託書填發須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簡稱：中信銀)	1.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時間：上午9:00至下午5:00-例假日除外) a.代理部：台北市懷寧街70號 電話：(02)66365566 b.竹科分行：新竹市金山街2號 電話：(03)5638080 c.豐原分行：台中市豐原區中正路545號 電話：(04)25201010 d.台南分行：台南市府前路一段159號 電話：(06)2152345 e.高雄分行：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388號 電話：(07)6235500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a.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電話：(02)2595-6189 b.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電話：(02)2706-3889 c.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 電話：(03)523-7681 d.台中市南區正義街133巷2之1號(劉永洲) 電話：(04)2287-2837 e.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近仁愛街王品旁) 電話：(07)237-9898 3.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a.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電話：(02)2388-8750 b.桃園市中山東路83-85號(春日路遠傳對面) 電話：(03)332-4887 c.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素茵(大麵羹斜對面) 電話：(04)2203-9343 d.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電話：(06)214-1371 e.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電話：(07)311-8641

註：1.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2.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資料。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